

债券代码：185584.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1
债券代码：185697.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2
债券代码：185739.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3
债券代码：185831.SH	债券简称：22 招证 Y4
债券代码：115648.SH	债券简称：23 招证 G6
债券代码：115703.SH	债券简称：23 招证 G8
债券代码：115790.SH	债券简称：23 招证 10
债券代码：240335.SH	债券简称：23 招证 11
债券代码：240506.SH	债券简称：24 招证 G1
债券代码：241189.SH	债券简称：24 招证 G2
债券代码：241190.SH	债券简称：24 招证 G3
债券代码：134266.SZ	债券简称：25 招证 KD1
债券代码：242920.SH	债券简称：25 招证 Y1
债券代码：243324.SH	债券简称：25 招证 Y2
债券代码：245118.SH	债券简称：26 招证 Y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离任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 职责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1”，债券代码“185584.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2”，债券代码“185697.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3”，债券代码“185739.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2 招证 Y4”，债券代码“185831.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招证 G6”，债券代码“115648.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债券

简称“23 招证 G8”，债券代码“115703.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招证 10”，债券代码“115790.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23 招证 11”，债券代码“240335.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招证 G1”，债券代码“240506.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代码“241189.SH”，债券简称“24 招证 G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代码“241190.SH”，债券简称“24 招证 G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34266.SZ”，债券简称“25 招证 KD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5 招证 Y1”，债券代码“242920.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5 招证 Y2”，债券代码“243324.SH”）、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6 招证 Y1”，债券代码“245118.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2023 年 10 月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发行人”）董事长离任及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事项报告如下：

一、董事长离任及推举代行职责的基本情况

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发布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离任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发行人董事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霍达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变动，霍达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全部职务。辞任后，霍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霍达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良好运作及经营决策的顺利开展，发行人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朱江涛董事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推举朱江涛董事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发行人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长的选举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工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霍达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有关辞任的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二、影响分析

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次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2023 年 10 月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人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密切关注上述相关事宜，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受托管理人在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充分关注上述相关事宜，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离任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2026 年 5 月 12 日